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浙江省嘉兴市

二〇二二年五月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附件：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	11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附件：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议案三	16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四	17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五	18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8
议案六	19
关于 2021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七	2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20
议案八	2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1
议案九	22
关于支付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22
议案十	23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3

议案十一	2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4
议案十二	2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6
议案十三	2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7
议案十四	28
关于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8
议案十五	29
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9
议案十六	3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
议案十七	3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31
议案十八	3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32
议案十九	33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3
议案二十	3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34
议案二十一	35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5
议案二十二	3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6
议案二十三	37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7
议案二十四	3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8
议案二十五	3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9
议案二十六	40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40

议案二十七.....	41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1
议案二十八.....	4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2
议案二十九.....	4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43
议案三十.....	44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44
议案三十一.....	45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45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二、参会股东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不能参加现场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

三、本次大会谢绝股东录音、拍照及录像，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五、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且简明扼要。

七、参会人员请勿擅自披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信息，避免造成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情况。

八、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注意事项

鉴于目前疫情防控需要，为最大限度保障股东及代理人和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就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注意事项提示如下：

1、为减少人群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各位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在参会登记同时提供“健康码”、“行程码”信息，公司将按照最新的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确认是否符合参会条件。为保护参会人员健康安全，未在前述时间完成申报、近 14 日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3、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将按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对参会人员进行防疫管控，参加现场会议人员需登记并测量体温、出示“健康码”、“行程码”、“48 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参会股东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

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

地点：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开发区欣悦路 179 号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9 日

三、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唐国海

四、现场会议安排

（一）会议签到

（二）会议开始

1、宣布会议开始；

2、介绍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和来宾；

3、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4、监票人宣读审议事项表决办法。

（三）会议审议议案

（四）表决并统计表决票

1、各股东进行表决；

2、计票人和监票人填写《表决结果统计表》。

（五）主持人宣读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与会股东、董事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唐国海先生草拟了公司《麒盛科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附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附件：《麒盛科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达到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的良好运作。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有关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经营情况

2021 年，全球经济回暖，海外家居市场消费滞后需求逐渐释放。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战略发展目标，继续专注于智能电动床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基于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稳中求进，进中谋胜”，深耕北美市场的同时，加速开拓国内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国内市场发展机遇，多模式探索国内市场，加快公司在养老、居家、酒店等行业的布局；助力 2022 年北京冬奥，产品成功吸粉运动员，得到了国内外广大网友的点赞及肯定，掀起了智能电动床风潮；推进北美生产基地建设，增强应对国际贸易风险的能力；与大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稳固公司国外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966,828,876.5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2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118,899.5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197,443.8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99%。

二、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2021 年度召开了董事会 8 次，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	时间	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6 日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9. 《关于支付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21. 《关于确认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3. 《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4. 《关于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7.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2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9.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3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31.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32.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33.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34.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5.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1. 《关于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8 日	1. 《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30 日	1. 《关于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合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8 日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2 日	1. 《关于减少控股子公司浙江麒盛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第十七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9 日	1.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0 日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会议	时间	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9. 《关于支付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9.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2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1、战略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1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时间	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4 日	1. 《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 《关于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	1. 《关于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1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时间	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5 日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支付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	1. 《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7 日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8 日	1.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1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时间	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5 日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变更、权益分配、项目投资、信息披露等情况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详见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2022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2022 年度，公司将继续深耕智能电动床领域，推动公司国内外业绩稳步增长，保证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建设与加强；董事会将根据资本市场的规范要求，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动接受社会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董事会将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基本原则，积极发挥好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切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徐建春先生草拟了《麒盛科技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见附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附件：《麒盛科技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按时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有关会议，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地利益。

现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监事出席了召开的 5 次监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列席了 8 次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公司定期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等事项。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关于 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6、《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确认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3、《关于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21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2021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1 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能够依法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够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发生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工作情况的核查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一期）”及“品牌及营销网络建设”的部分剩余资金变更用于“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研发中心及生产配套厂房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以及长远规划布局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中，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现象。

（五）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麒盛科技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公司编制的《麒盛科技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公司《麒盛科技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客观的反映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麒盛科技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麒盛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恳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

1、继续加强、履行监督职能，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主动关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加强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监事会将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内控建设、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提高专业技能，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财务报告披露的相关备忘录等规范性文件的内容和要求，公司编制了《麒盛科技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二、财务报表”。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四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草拟了《麒盛科技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麒盛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麒盛科技 2021 年社会责任暨环境及管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 2021 年社会责任暨环境及管治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七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7,118,899.59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81,347,924.5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8,134,792.45 元，扣除 2020 年度现金分红 103,729,528.50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713,190,631.19 元，母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62,674,234.74 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0,069,72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2,027,890.80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1.25%。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 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0,069,727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358,489,251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八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九

关于支付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被聘任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能专业、审慎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工作态度和质量均得到公司管理层和相关人员的认可。公司拟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共计 120 万元（含税）。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被聘任以来，工作认真，审计严谨，服务良好，能按时完成各项审计工作。现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订了 2022 年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

一、 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任期内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

二、 本方案适用期限

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后失效。

三、 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进行考核提出具体意见，报董事长签批后执行。

2、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

2022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张新	6 万/年（税前）
李荣华	5 万/年（税前）

周永淦	5 万/年（税前）
-----	-----------

四、其他规定

- 1、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 2、因公司会议或事务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 3、公司董事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4、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监事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订了 2022 年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在任期内的全体监事。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本方案自公司股东大会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后失效。

三、薪酬标准：监事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监事津贴。监事的薪酬由监事会按照《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进行考核提出具体意见，报董事长签批后执行。

四、其他规定

1、监事薪金按月发放。

2、公司监事因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麒盛科技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四

关于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编制了《麒盛科技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五

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麒盛科技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预计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麒盛科技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财务状况，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内保外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票据贴现、信托融资、融资租赁等。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

公司拟授权董事长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公司向各大银行申请办理具体业务时，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包括授信项下各种具体融资业务的办理，该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内保外贷、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票据贴现、信托融资、融资租赁等），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十八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拟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含）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等，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等到期后将及时转回自有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十九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并减少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含）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等，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等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了应对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 2022 年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来规避汇率风险。根据公司出口销售规模，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在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远期结售汇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汇业务，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员签署相关的合同或文件。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以正常出口业务为基础，以固定换汇成本、稳定和扩大出口以及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投机，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其交易原理是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按照合同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从而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

远期结售汇业务限于公司出口业务所使用的结算货币为美元，合约外币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美元，公司将根据汇率变动趋势择机开展，业务期间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一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公司报告期内不涉及上述准则解释变化影响。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修订的通知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上述文件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二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三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四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五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六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管理制度》（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七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八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二十九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三十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议案三十一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麒盛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2022 年 4 月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